

# 2023年草房子读书笔记摘抄(汇总17篇)

征文是一种文学竞赛形式，可以锻炼参赛者的写作能力和创新思维。征文需要有自己的观点和见解，不要简单地重复他人的意见。以下是一些精选的征文范文，希望能给大家提供一些写作思路。

## 草房子读书笔记摘抄篇一

远远的望去，眼前是一片金色。不是秋日将收获的满是喜悦的金色稻田，也不是天之将近时的璀璨耀眼的金色晚霞。那是什么——草房子。那就是我所喜欢的，我所热爱的，我所真心祝福赞美的草房子！

有些抒情过头了，但谁让曹文轩的《草房子》太棒了呢？

整部作品，我用两个字来概括他的风格——“素雅”——既是朴素的，又是高雅的。语言很平淡，像是在回忆着一切，不过有时又话中有话，想告诉读者，但却不点破，留下一点遗憾，像是在思索着一切。一页又一页朴实的语句，向我们展示着90年代的那段故事。

主人公是桑桑，这一切的一切都与桑桑有关。

少年桑桑，这个最让我为之动之以情的角色，我该怎样描述他？他是可恶调皮的，刚开始我的确是这么感觉，因为他的劣性，差点毁了一个纯真的少年；但随后我又看出了他的可爱，面对漂亮女孩儿，他也表现着羞涩：他夹杂在各种人与事之中，他茫然，他无所适从，他不能够了解……再后来我更多看见的还是桑桑的成熟与懂事，坚韧与优秀。

## 草房子读书笔记摘抄篇二

我读完了《草房子》讲了主人公桑桑上小学的故事。

桑桑是个很调皮的孩子，他把家里的衣柜做成了鸽笼，把蚊帐做成了渔网……经常挨打。

桑桑也很爱帮助人：给将一轮和白雀送信，给细马放羊，给杜小康开小摊的钱……

最后，桑桑得了一种能死人的病，经过求医治疗，好了过来。过程中桑桑经常不想治了。都是温幼菊鼓励他。

我懂了坚强、坚持。还好多好玩的’，我真喜欢这本书。

### 草房子读书笔记摘抄篇三

这周我读了《草房子》这本书，它有四个大章节：鬼谷、细马、莺店、秃鹤，我最喜欢细马这个故事，现在就让我讲讲吧：

我觉得细马是一个非常可怜的孩子，但在后面，与众不同，他用自己瘦弱的身躯撑起了这个残破的家。我们的家庭每天都会开开心心、快快乐乐，而细马是在一个痛苦的家庭。

好词：支支吾吾地地道道轰隆隆红艳艳绿油油绿晶晶时有八九跃跃欲试神情茫然隐隐约约。

好句：玉米吐着红艳艳或绿晶晶的穗子。

### 草房子读书笔记摘抄篇四

大家都听说过曹文轩写的世界名著《草房子》吧。这本书写了童年时代的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涯。

六年中，他亲眼目睹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

泪下、撼动人心的故事：少男少女之间毫无瑕疵的纯情；不幸少年与厄运相拼时的悲伤与优雅；残疾男孩多对尊严的执着坚守；垂暮老人在他生命最后一刻所闪耀的人格光辉；在死亡体验中对生命深切而优美的领悟；大人们之间扑朔迷离又充满诗情画意的感情纠葛……这一切既清晰又朦胧地展现在少年桑桑的世界里。这六年是他接受人生启蒙的六年。

我最喜欢故事里的男主角桑桑，因为他是一个善良、勇敢、正直的人。当同学没带课本时会借他；当朋友有困难时会挺身而出；当老师有需要时会义不容辞地帮助老师。其中有一件事令我特别感动：有一次，纸月一连迟到三天，桑桑又好奇又担心，桑桑决定去他家见看个究竟。走著走著，在半路碰见了刘一水一行人，这下糟糕了，这几个人可是板仓小学出了名的`坏孩子，纸月就是被值几个人欺负的，桑桑对他们痛之入骨。桑桑与他们进行了输死拼搏，来了个“英雄救美”，把他们打了个落花流水。这就是桑桑对周围人的友情。

读着读着，我想到了我的同学，他们也像桑桑一样经常帮助我。记得在一次做作业时，我没带橡皮，正在我抓耳挠腮时，我的同桌毫不犹豫地把自己的橡皮借给我用。顿时，我的心里一阵感动。在我去上社团时，经常来不及抄作业，回来后，总有同学帮我抄好了。事情虽小，却洋溢着浓浓的友情……世界因为有了友情才变得温暖！感谢曹文轩，让我认识了认真的桑乔、聪明的纸月、和蔼的秦大奶奶、文弱的温幼菊。虽然那时候物质并不丰富，但我从每个人身上看到了他们努力生活的样子，他们间永远的友情让我感动，让我向往！

## 草房子读书笔记摘抄篇五

早就听说闻名遐迩的《草房子》。那天我兴致高涨，细细地把它读了一番，不禁感慨万千。

故事讲述的是一个叫桑桑的男孩来到油麻地度过他六年小学生活，在这期间，他看到了并经历了一些震撼人心的故事，

少年对尊严的坚守，和孩童之间说不出的情，少年从辍学到成熟的惊人改变、这一切都清楚的展此刻桑桑的世界里。

脑海中突然闪过“红门”那一篇，杜小康的故事让我感触最深，从油麻地首富到父亲出事到辍学养鸭，这不仅仅是一个破产的故事，更是一个教我们如何应对困境学会坚强的故事，这让我想到那次语文考试考砸的情景。时光回到一年前，当我拿着那张考砸的试卷，眼睛不断地在试卷上来回看，但什么也没看进去，此时害怕感大于失落感，该怎样跟爸妈交代？是如实汇报还是暂时不说，矛盾感越来越大，几经思考还是决定应对现实，理解该有的惩罚。回到家我吞吞吐吐说了我的失败战绩，本想着妈妈必须会一顿痛骂，可出乎我的意料，妈妈没有发火，只是说了一句好好分析失分的原因，把错题弄懂，我就像往常一样继续开始写作业，可写着写着本子湿润了，心里全是失落感，突然想到那句“失败乃成功之母”，对呀，我不可能一夜成才，我仅有比别人加倍努力的学习才可能超过别人。我该把这次的失败化为努力的动力，之后，我总是带着一种不服输的心境来激励我不断努力，用不断吸取的知识来充实自我，慢慢地成了一名同学口中的学霸。

你就像一只鹰，在应对即将老去的自我，你仅有两个选择——懦弱地等死或者用尽全力飞到山顶在悬崖筑巢，用它的啄击打岩石，直到完全脱落，忍者痛苦，一个一个的拔掉指甲和羽毛。最终重新征服蓝天。

《草房子》在我看来是一本儿童小说，更是一本蕴含着深刻道理耐人寻味的一本书。

## 草房子读书笔记摘抄篇六

近期我读了一本叫《草房子》的书，那是著名儿童作家曹文轩的一本最有名的儿童小说。

这是一本内容十分丰富的书，讲述的是小男孩桑桑在小乡村

里和他的小伙伴们一起生活的故事。这本书主要写了秃-鹰、小白船这几个人物。秃-鹰是一个秃头的乐天派，小白船是一个和他形影不离的小女孩，也是最了解他的小女孩。这本书就是写他们之间的友谊和围绕他们发生的一些故事。

每一个人物都有一个独立的故事，写了小白船如何与作者笔下的小男孩认识，秃-鹰如何走出秃头的烦恼。也写了桑桑如何与他们一起成长，一起学习一起玩乐的故事。最后桑桑走了，永远地离开了那个小乡村，这真是一本美丽的好书，让我有收获了很多。

这本书告诉我们，要珍惜美好，要珍惜友谊和亲情，如果不珍惜，失去时就晚了，我们现在的童年就十分美好，我们要珍惜。

长大了有什么好？可以不听父母的唠叨？可是父母为了你付出了很多，为了你他们这些年流了多少汗水和泪水？一个人生活？还自由自在？你想过没有，没有了父母的帮助，小小和我们很难在这个世界上生活下去，现在很多的同学生活上根本就不会自理，很多同学都过着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的生活，连一双小小的袜子都没洗过，离开父母一个人生活那是不可能的，我们还是好好珍惜这美好的童年，珍惜父母为我们付出的一切吧！

就在前几天，我看完了曹文轩写的《青铜葵花》。看完这本书，我不由自主地流下了眼泪，因为，这本书令我非常感动，书中讲述了一个宁静而又安详的小村庄——大麦场里发生的一个感人的故事，男主人公叫做青铜，女主人公叫做葵花。一个特别的机缘，让城市女孩葵花和乡村男孩青铜成了兄妹相称的好朋友，他们一起生活，一起长大。葵花十二岁那年，命运又将她召回她的城市。男孩青铜从此遥望芦荡的尽头，遥望女孩葵花所在的地方……故事中，青铜葵花们遭遇了水灾、火灾、记蝗灾的痛苦，但是他们总是坚持着，齐心协力，等待着渡过难关。

青铜，虽然是一个哑巴男孩，但是，他用那无声的语言感动了他的家人，让他的家人们领养了孤儿葵花。葵花，是一个很听话的小女孩，哥哥去干什么，她总是不声不响地跟在哥哥的身后，哥哥让她去干什么，她总是会听话地干这干那。

青铜十分渴望坐进教室，朗读一篇篇课文，可是当他得知家里的钱只供一个人的学费时，为了能让她妹妹在明亮的教室里读书，他毫不犹豫地收起了那强烈的欲望，把上学的机会让给了妹妹，这真是一个胸怀宽广的哥哥啊；为了能让妹妹拥有一张美丽的自己的照片时，哥哥冒着风雪去桥头卖芦花鞋，甚至连自己的芦花鞋也卖掉了，他自己宁可光着脚走回家，这真是一个富有爱心的哥哥啊；为了能让妹妹在明亮的灯光下做作业，哥哥到河边抓萤火虫，把萤火虫放到南瓜花里，为妹妹做了十几个南瓜花灯，这又是一个体贴入微的哥哥啊；为了妹妹能在演出时更加漂亮，哥哥奇思妙想，帮妹妹做了一条没有瑕疵的、美丽的冰项链，这还是一个花尽心思的哥哥碍…我一想到哥哥为妹妹付出了这么多，我就想要哭，这是一个多么美满的一家子啊！互帮互助。有爱护妹妹的哥哥，有疼爱孙女的奶奶，还有关心女儿的爸爸妈妈。但是，世界总是残酷的，慈祥的奶奶不幸去世了。

另一个悲惨的事情又紧接着发生了，葵花要被接回城里了。那一天，妈妈故意把青铜支开，让青铜去外婆家拿鞋样，因为她知道青铜是不会让葵花走的。当青铜来到河边时，船已经变成了鸽子般大小的白点了。日子一天有一天过去，青铜的心情越来越差。当他看见葵花田里的金灿灿的葵花都朝向他时，他用尽全身的力气，叫出了一声：“葵一花！”虽然不怎么清晰，但是青铜是可以说话了。苦难中又带着希望。

看完这本书，使我受益匪浅，那字里行间，时时刻刻透露着纯真的感情，令人回味无穷；那扣人心弦的故事情节，使我懂得了一定要尊重自己的父母和长辈，一家人能够生活在一起就是幸福；那优美的文字，时常提醒着我：“不要等到失去，才懂得珍惜！”我们要珍惜眼前的这一切！

## 草房子读书笔记摘抄篇七

桑桑的世界有秃鹤，纸月，阿恕，细马，杜小康……当然，还有他的鸽群。

秃鹤，一个孤单而又倔犟的十足的小秃子。秃头让他的自尊心受到了伤害，秃鹤为此做出了反常之举。他用不上学了逃避同学异样的眼光，用生姜擦头希望长出头发来，用戴帽子企图遮掩自己的秃头。然而当这些都使自己陷入更“糟糕的境地”时，他用他特有的方式，报复了他人对他的轻慢与侮辱。但是，孩子的天性是纯真的。他希望得到大家的认可。在剧本《屠桥》里，他站出来担当起了别人不愿的角色，而且“把那个角色演绝了”。第一章的文末平淡而感人的叙述着：

秃鹤正坐在小镇的水码头的最低的石阶上，望着被月光照得波光粼粼的河水。

桑桑一直走到他跟前，在他身边蹲下：“我是来找你的，大家都在找你。”

桑桑听到了秃鹤的啜泣声。

油麻地小学的许多师生都找来了。他们沿着石阶走了下来，对秃鹤说：“我们回家吧。”

桑乔拍了拍他的肩：“走，回家了。”

秃鹤用嘴咬住指头，想不让自己哭出声来，但哭声还是克制不住地从喉咙里奔涌而出，几乎变成了号啕大哭。

纸月哭了，许多孩子也都哭了。

纯静的月光照着大河，照着油麻地小学的师生们，也照着世界上一个最英俊的少年……

陆鹤的秃头折射了孩子纯真的人性。此时他的光头是美的，是油麻地小学的一道好风景。

小说中的秦大奶奶是一个固执，又闪耀着善良慈爱的老人。从开始时为了地而与学校争斗，她令人哭笑不得的行为表现了她的固执。然而落水小女孩的一声奶奶又唤起了她慈爱的一面，她奋不顾身地去搭救小女孩，又在油麻地小学师生的爱戴与挽留下固执地放弃了那倾注自己和丈夫所有青春和心血的土地。秦大奶奶的苦艾“笔直地挺着，在从田野上吹来的风中摇响着叶子，终日散发着特有的香气”正像这位老人一样，执着地坚守，又默默地奉献。

草房子里的每一个人物都是饱满鲜活的，就算是戚小罐，白三，慧思和尚，纸月奶奶，无一不有着自己的性格与特点。白三的无赖与爱财，慧思和尚的高雅与脱俗，纸月奶奶的慈爱与细谨……他们仿佛就活在眼前。《草房子》的人性美就晕染在每一个人物的动作，语言中。小孩们夜空下的游戏，小学老师和村民、家长、学生之间的淳朴关系，小孩特有的“竞争”和“嫉妒”，在秦大奶奶、在细马、在邱二妈、在桑桑妈妈、在温幼菊身上的美好的真情让人温暖。而纸月和桑桑之间超乎友谊的关爱，蒋一轮老师和白雀互爱互慕的感情，和最后纸月的离去、白雀和蒋一轮的悲痛结局让人不禁心底一颤，甚至抽搐，但这是真实的，同时又是凄婉的。“把一切困扰和矛盾都化解在温和的人生的光芒之中”，这就是草房子里闪耀着的人性美。

## 草房子读书笔记摘抄篇八

曹文轩写的纯美小说《草房子》是由九个小故事组成的，一切都与麻油地有关，都与这个叫桑桑的孩子有关。

提起作者曹文轩，我们大家便会想到“古典美”这个词，没错，这也是其小说的最大特点。这种古典美，主要是通过语言描写而实现的。读着他的小说，会给人一种纯洁、美好、



细腻的感觉。这种感觉，湿润和纯净着每一个读者的心灵，牵引着我们对生活的追求。

《草房子》这部小说充满美感，格外感人，有一种好似鹅毛浮身而过的感觉，清新高雅，又有一定的深度，让我们在感动之余，又有着发自内心的思考。

《草房子》中的故事发生在上个世纪六十年代，一个叫油麻地的小学。有山有水，风景如画。人们心态平和，民风淳朴。油麻地就如曹文轩所说、所闻、所写的那样纯美。

桑桑是一个顽皮、勇敢、天真烂漫，心地善良，讲义气的孩子。而纸月和桑桑不一样，纸月是一个内向、善解人意、乐于助人，很有才气的小女孩。“秃鹤”————也就是陆鹤，他有很强的自尊心，有强烈的集体荣誉感。秦大奶奶是个很令人心疼的人，她善良、坚强、自我牺牲、无私奉献，是一位质朴无华，憨厚老实，慈祥可爱的老奶奶。

曹文轩写的《草房子》塑造了桑桑，秃鹤，杜小康，纸月，细马等一个个性格独特的儿童形象。

白雀是一个不仅长的漂亮而且心灵美的姑娘，正如她的名字一样高雅、纯洁、美好。我想，这就是真正的美吧。

文中的小小“富二代”————杜小康，他没有像刘一水一群人那样成为小恶霸，反而是同学们心目中的“小王子”。他团结友善，足智多谋，大胆承认错误，在红门落败后，他面对挫折，没有低头，反而变得更加坚强。这点倔强和坚忍是我们很多人没有的。

细马是继杜小康之后最坚强的孩子了，他有事自己抗，他虽然是领养的孩子，但在邱二妈生重病时，细马靠自己撑起了这个家，让大家看到了一个小男子汉。

至于为什么这几个孩子性格不一，这还得看看他们所生活的环境，在这种环境中，我希望他们不屈服，不落泪。

读《草房子》是作家曹文轩写的一部纯美小说。故事情节真实动人，写了孩子们单纯美好的童年时光。在这短暂的六年之中，桑桑，细马，秃鹤，纸月，白雀，杜小康经历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憾动人心的故事。

这六年，是他们的启蒙教育。

读完这本书后，最令人怜悯，心疼的便是杜小康，他本出身贵族，却不料红门败落，他只得带着瘫痪的父亲杜雍到处求医治病。但杜小康毕竟是杜小康。他不能自己怜悯自己，更不能让其他人怜悯自己。他只能是傲慢的杜小康，玩得快活的杜小康。他把内心的痛苦与悲伤，深深的埋藏在心底。活成一个轻松，快乐的，不受挫折的杜小康。

油麻地小学发生了很多事，在油麻地小学有一个爱挣面子，事事追求完美的'校长———乔桑。不过在这完美校长的统领下，油麻地小学却缺了一角。这是为什么呢？原来这一角是留给秦大奶奶的。

秦大奶奶是个可怜之人，原本属于秦大奶奶的辽阔之地被抢走，建起了小学。她无处诉苦，还无人支持维护她。她只强行保卫了一小块地方种艾草，养鸡鸭。为报复，还把鸡鸭故意放出，捣毁校园。虽然站在她的角度讲，这世间对她也太不公平。但她还是丢弃不了她的善良，为了救落入河中的姑娘丢了半条命，又仅仅为了校园的一个南瓜没了性命。这对她又是否是不公平呢？但，也许，她又很快乐，很安心，继秦大死后，无人陪伴她，但生活在油麻地小学时，她收获了孩子们的欢笑和真心，也爱上了油麻地这个学校，以至于在维护学校利益前，不去顾虑自己，一心一意，真心实意的奉献。

其实，我们的生活中这样的事情又何曾少呢？

## 草房子读书笔记摘抄篇九

暑假期间，我读了曹文轩的小说《草屋》。这部小说以美学的写作风格描述了油麻地小学草屋里发生的有趣的童年事件。故事中生动的人物仍然在我的脑海中回响，并且不会被长久遗忘。

刘贺被嘲笑为“秃头鹤”，因为他完全秃头，所以每个人都忘记了他的真名。缺陷成了嘲笑和乐趣的目标，不断成长的秃头鹤不再快乐。秃头鹤头上戴着一顶用来隐藏丑陋的帽子，但它仍然不能阻止每个人对他秃头的兴趣。他的同桌摘下了帽子。淘气的桑桑和他的朋友一起把它挂在高高的旗杆上。秃头鹤的眼泪流到他的耳朵里，告诉他必须面对现实：我是秃头，我不需要躲着别人。从那以后，白头鹤不再戴帽子，“仇恨”深深埋藏在我心中。

机会来了。秃头鹤赢得了比赛的机会。在油麻地小学即将成功完成比赛的最后一刻，秃头鹤摘下帽子，扔向远方。秃头鹤以自己的报复方式，对自己受到的蔑视和侮辱做出了严厉的反应。错误的反应方式导致集体荣誉的丧失，并逐渐使学生们与秃鹤疏远。秃头鹤怀着内疚的愿望和伙伴们再次和好，但总是无法得到每个人的理解。春节文艺演出《土桥》中的伪军指挥官是秃头，但没有人愿意为这个故事剃光头。图赫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自告奋勇，被允许了。演出当天，白头鹤精彩的舞台表演为油麻地小学赢得雷鸣般的掌声。秃头鹤重新找回了自己的身份，并被它的伙伴认出来了。

读完《茅草屋》之一的《白头鹤》后，我感到欣慰的是白头鹤已经真正克服了心理上的缺陷，重新找回了自信，获得了认可并回到了它的伴侣身边。每颗星星都会发光，但是它发光的表面是不同的，不是吗？在广阔的世界里，黄金并不短缺。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亮点，但也有自己难以言喻的弱点和

缺点。正确对待自己的长处，善待他人的短处，不仅能增进人与人之间的和谐共处，获得珍贵的友谊，还能让我们收获内心的成长，坦然面对自己的短处，克服自己的缺点。这个简单的故事和深刻的事实反映了我眼前的一幅画面：油麻地小学的草屋在纯净的乡村天空下显得古朴空。当阳光明媚时空，屋顶上的金泽闪闪发光，光彩照人。以及童年时代回荡在茅草屋上的欢乐和笑声.....

《草屋》不仅给我带来美的享受，也给我简单易懂的人类原则。真的很棒！

## 草房子读书笔记摘抄篇十

《草房子》是曹文轩的一部写少年的长篇小说。草房子看了，你会写读书心得吗？那就来看看本站小编精心为你整理草房子读书笔记，希望你有所收获。

曹文轩曾说过：“美的力量绝不亚于思想的力量，一个再深刻的思想都可能变为常识，只有一个东西是永不衰老的，那就是美。”而《草房子》的美，就好比这句话。

那里有被水洗刷过的天空、绿油油的稻草、清新的空气、金色的草房子、美丽的白鸽、小片夹杂着小花的草丛、充满欢声笑语的油麻地小学、纯洁无瑕的童年……谁不想拥有呢？这一切我都曾有幻想过，如果我也生活在那儿该有多快乐呀！美丽的景色，给人无限的遐想，那是一种景色上美。

如果说一个人的人生只有开心的童年，那还有什么意思呢？而且人不可能只有快乐的童年，桑桑也曾经痛苦过，他得过一种怪病，去过大大小小的诊所、医院，喝过无数次苦药和偏方，我担心得流下了眼泪，因为像桑桑这样拥有美好童年的孩子，以后的路还很长。温幼菊老师也带过桑桑去她的药寮里，为他重新干起煎药，给予他活下去的鼓励。最终他顽强的生命力战胜了病魔。在那黑暗的几个月里，他变得懂事了，

不再像以前那样顽皮了。桑桑的坚强是一种胜利的美。

给我最深印象的还是秦大奶奶奋不顾身地下去救乔乔，差一点就献出了自己的生命，这不就是我们正所寻找的雷锋精神吗？可是，人算不如天算，秦大奶奶在一次拉就快要落水的学校里种的南瓜中，滑入了水中，被水淹死了。这次，我伤心得留下了眼泪，为秦大奶奶的雷锋精神，我想对秦大奶奶说：“秦大奶奶，好人有好报，你一路走好。”秦大奶奶的精神也是一种舍己救人的美。

作者笔下的《草房子》是虚幻的，但他却在我身上盖起了一个金光灿烂的草房子了。

《草房子》讲了主人公桑桑的小学生活，中间有各种各样的故事，特别是最后那章，讲桑桑得了一种怪病，父亲带他走了许多地方寻医，可依旧没有好办法。那几天，桑桑天天都会去温幼菊老师家里。由于温幼菊经常熬药。所以屋子里弥漫着药香，于是就有了一个别名“药寮”

温幼菊会给桑桑讲她的童年故事，还会给桑桑唱一首无词歌。温幼菊小时候父母就去世了，是奶奶抚养她长大，奶奶只留给她两个字：别怕。这是她最珍贵的财富。在她12岁那年，她得了场病，奶奶用含着慈祥、悲悯的眼神对着她说：“别怕。”她17岁那年，奶奶永远地走了，她却从奶奶的目光中懂了“别怕”

我的眼角也不觉湿润了，“别怕”。这个沉重有力的词语也深深刻在了我的脑海之中，人生就像迷宫，处处都是死路，还有那无数的墙壁，“别怕”告诉了我应该每时每刻都去求知，去探索，去饱览无限风光，去感受：别怕引领了我走入人生。人生的迷宫不可能没有墙壁，不可能没有死路，没有墙壁的迷宫如同白纸，同样，没有挫折的人生也毫无意义，面对挫折，你有两条路，一是放弃，二是站起来继续。走地一条路，注定你的一生将平凡；走第二路，你的一生将辉煌。

《草房子》让我想到了我的父母，让我懂得了“别怕”还有面对任何事情都要坚持不懈，遇到挫折要站起来继续。

作品写了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六年中，他亲眼目睹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感动人心的故事：少男少女之间毫无瑕疵的纯情，不幸少年与厄运相拼时的悲怆与优雅，垂暮老人在最后一瞬间所闪耀的人格光彩，在体验死亡中对生命的深切而优美的领悟，大人们之间扑朔迷离且又充满诗情画意的情感纠葛……这一切，既清楚又朦胧地展现在少年桑桑的世界里。这六年，是他接受人生启蒙教育的六年。

《草房子》是一个美好的所在，它让我们想起浪漫、温馨、遥远，想起浪漫的童话。当我们走近曹文轩为我们搭的《草房子》时，我们确实被这样一种气息所弥漫。作者以优美的文笔，写了离我们已远去的小学生活，这种看似平常实则并不简单的生活，我们的时代未必经历过，但无疑我们都能体悟得到，那种发生在还未长大却向往长大的少男少女之间的纯真故事，有许多茫动，但也是必然。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的经历，不幸少年与厄运抗争的悲怆，残疾少年对尊严的坚守，等等，在这所其实并不大的草房子里扑朔迷离地上演，给人感人心魄之感，有时甚至催人泪下。

运用清新典雅的文字，富有诗意，以善于异想天开、顽皮淘气的桑桑的成长为线索，但讲述的并不是他一个人的故事。每一章都是独立的，分别主要讲述一个孩子或大人的故事，桑桑经历了其中一部分，也是心灵记录者。随着一个一个的人物清晰地出现在我们的眼前，一个一个的故事依次展开，各自发展又最终交叠在一起，我们仿佛看到一幅被慢慢铺开的卷轴画。这实在是一幅美丽得令人屏吸的人生画卷！

作品格调高雅，由始至终充满美感。叙述风格谐趣而又庄重，整体结构独特而又新颖，情节设计曲折而又智慧。荡漾于全部作品的悲悯情怀，在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日趋疏远、情感日

趋淡漠的当今世界中，也显得弥足珍贵、格外感人。通篇叙述既明白晓畅，又有一定的深度，是那种既是孩子喜爱也可供成人阅读的儿童文学作品。

## 草房子读书笔记摘抄篇十一

金色的麦田，古雅的房屋，苦涩的艾叶，寂静的池塘。这是麻友的土地。那里住着调皮的桑葺、残疾的秃鹤、不幸的杜小康、执着的秦达奶奶和安静的纸月亮。他们给油麻地带来了不一样的六年，在桑桑的脑海里留下了难忘的小学经历，让他带着一系列不平凡的故事，日夜陪伴着他告别这座稻草屋。

桑桑是油麻地小学校长桑丘的儿子。他是一个淘气的男孩。虽然他小学六年都有怪病，但他是在一个充满酸甜苦辣的群体中长大的。除了知识，他还知道很多事情。这一切都是他的启蒙，也是他自己的小学时光。

土赫是个残疾男孩。凭借他的力量和细心，他不仅赢得了表演冠军，也让他的同学们信任他。

智月家只有一个老奶奶。她的内向和优异的成绩震惊了老师和同学，让桑桑改掉了坏习惯。但她突然消失在油麻地。

蒋易伦是一位受到校长青睐的年轻教师。他和白阙姑娘表演的时候感情模糊。白雀的父亲反对。虽然他们偷偷写信，让桑桑转达，但最后还是遗憾地分开了。

艾叶在风中起舞。苦味怀念倔强的秦大奶奶吗？秦奶奶和老公一辈子攒钱买田地盖房子种地都很抠门，可是临近收获的时候，老公死了，油麻地小学就要在这片土地上建了。秦奶奶只好一个人住在油麻地小学，在小学闹事。老师、同学、校长都无法把她赶走。直到她舍命救了一个孩子，人们才佩服她的人格。秦达的奶奶因为想救一个南瓜而死，大家都会

想念老人的。

一个不同的孩子从厄运中走了出来：杜小康。杜家很有钱。他就像油麻地的国王。他功课好，人品好，家境好。男生崇拜他，女生喜欢他。但在一次事故中，杜的家人不仅一无所有，还欠下了债务。杜小康是在逆境中长大的，他与厄运抗争。

满口江南方言，他笑着露出了门牙。虽然他不是邱的亲生儿子，但他死后却成了邱的一匹好马。他淳朴的江南方言显示出对邱的喜爱。

## 草房子读书笔记摘抄篇十二

艾地是在油麻地小学西北角的一个极小的草房子旁，秦大奶奶的家前。说起秦大奶奶，她给我的第一个印象就是倔强。

我从没见过一个老人这么犟，这么固执的，明明有一个更好，更舒适的房子等着秦大奶奶来安家，可她无论怎样都不肯搬离自己的老房子，这又是何苦呢？至少在我眼里，那时的秦大奶奶是一头倔驴。接下来，秦大奶奶似乎更加变本加厉，故意将家禽放进油麻地小学，存心捣乱。在此时，我已经被惹火了，这个老太婆怎么那么得寸进尺呢！故事中的桑乔也许和我一样吧，他也实在忍无可忍了，强行令秦大奶奶“搬了家”。

读到这，我也出了一口气，看，敬酒不吃吃罚酒，有了下场了吧。但是，慢慢读着读着，秦大奶奶就在我的眼中完完全全改变了形象，她在乔乔不小心落水时奋不顾身就起了乔乔，自己却落入水中。当她被村民救上来时，几乎断了气。后来，秦大奶奶与油麻地的学生、老师相处甚好，也令我了解到了秦大奶奶善良的一面。可是，最后，这位令我可敬的老人最终还是去了，依旧是落水：第一次，为了乔乔；第二次，为



了油麻地小学的一个南瓜，只为一个南瓜……她没有一次是为了自己。

读到此，我已经唏嘘不已。现在，再回过头想想她的固执，可能是她对老伴那无尽的思念吧，那是他与她在经过无数年的努力后，用自己的心血得到的房子，那里蕴含着他们无尽的欢乐的回忆，酸甜苦辣，都在其中，是他们劳动的成果，智慧的结晶，可他却比她先倒下了。

金色的麦地、古朴的房子、苦味的艾叶、寂静的池塘……这就是油麻地。那里生活着顽皮的桑桑、残疾的秃鹤、不幸的杜小康、执着的秦大奶奶和文静的纸月……他们给油麻地带来了不一样的六年，也给桑桑的脑海里留下刻骨铭心的小学经历，让他载着那一连串不平凡的故事告别了这座他朝夕相伴的草房子。

桑桑是油麻地小学校长桑乔的儿子，他是一个调皮捣蛋的男孩，他的小学六年，虽然得过一种怪病，但他在那个充满甜、酸、苦、辣的集体中长大，他懂得了除知识外好多好多东西。这一切，是他的启蒙，是他自己的小学时光。

秃鹤是一位残疾男孩，他以自己的坚强和一丝不苟不仅赢得了汇演冠军，更让同学们信任了他。

纸月的家中只有一位年老的外婆，她的内向和优异的成绩，让老师和同学为之震撼，并让桑桑改掉了自己的坏习惯。但她突然消失在油麻地。

蒋一轮是一位年轻、受校长青睐的老师，他在与白雀姑娘演出时出现了迷离的感情，白雀的父亲反对，虽然他们暗地里写信并让桑桑传达，但两人最终带着遗憾分开了。

艾叶在风中舞蹈，那苦味是否在怀念那位倔强的秦大奶奶呢？秦大奶奶与丈夫一生小气地攒钱、买田、盖房、种田，但在

即将收获时，丈夫死了，油麻地小学又要在这块地上建造，孤苦伶仃的秦大奶奶非要住在油麻地小学，并添乱于小学，老师、同学和校长都无法赶走她。直到她舍命去救一个孩子时，人们才对她的人格敬佩。秦大奶奶的死源于要救一个南瓜，大家都一定会怀念这位老人的。

厄运里出了一个不一样的孩子：杜小康。杜家非常有钱，他在油麻地像一个王者一样，功课好、人品好、家境好，男孩崇拜他，女孩喜欢他。但在一次事故中，杜家不仅一无所有，还欠了债，杜小康在逆境中长大，他与厄运抗争。

满口江南话，笑起来露出大门牙，他虽然不是邱二妈的亲儿子，但却在邱二爷死后，为邱二妈顶天的细马，他那朴实的江南话透出一股对邱二妈的爱。

暑假里读了《草房子》这本书，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书中，桑桑是一个聪明、调皮、爱捣蛋的孩子，整天满脑子胡思乱想，做出奇怪的事情来。比如用自家的碗柜做鸽子的家、把蚊帐做成鱼网、夏天穿着大人的棉袄做莫名其妙的动作、瞎唱一些乱七八糟的自编歌、把爸爸年轻时得到的笔记本当什么来用……然而，每次被妈妈训责以后，过一段时间老毛病却又犯了，母亲的责骂简直对他来说没有一点效果。桑桑他们班的班长杜小康，家里的条件本是油麻地小学还算富裕的，可是因为家里的突变，使他不能上学，而要离开油麻地，去400公里以外的地方养鸭…在杜小康走之前，他撕心裂肺的喊声：“我要上学。”我被深深的感动了。当时，他哭了，我也哭了。而且，杜小康还是一个很诚实敢作敢当的孩子。有一次，他和桑桑在稻草堆那边玩火，结果起火了。当桑校长问是谁干的的时候，杜小康和桑桑都在犹豫不决，最终还是杜小康承认了错误。就因为这桑桑回家后被他的爸爸一桑校长打骂了一顿呢…陆鹤因为没有长头发，被大家称为“秃鹤”，经常被大家笑话。但是，他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刮目相看，谁说没头发就丑，他的自信是建立在对尊严的执著

上的。

读了这本书，我懂得了很多做人的道理；使我认识了许多天真可爱的孩子；我看到了令人落泪的真情；我明白了同学之情应该互相帮助；我知道了师生之间，应该友好相处…。

想想他们我们是多么幸福啊。从今以后，我一定会学习杜小康爱读书的好精神，发奋读书；一定学习“秃鹤”有一颗自信的心，相信自己就会成功。我一定会学习纸月尊敬长辈…总之，这本书中的每个人身上都有值得我们学习的闪光点，我一定会努力的向它们靠近的，争做一个优秀的四好少年。

《草房子》讲了主人公桑桑的小学生活，中间有各种各样的故事，特别是最后那章，讲桑桑得了一种怪病，父亲带他走了许多地方寻医，可依旧没有好办法。那几天，桑桑天天都会去温幼菊老师家里。由于温幼菊经常熬药。所以屋子里弥漫着药香，于是就有了一个别名“药寮”

温幼菊会给桑桑讲她的童年故事，还会给桑桑唱一首无词歌。温幼菊小时候父母就去世了，是奶奶抚养她长大，奶奶只留给她两个字：别怕。这是她最珍贵的财富。在她12岁那年，她得了场病，奶奶用含着慈祥、悲悯的眼神对着她说：“别怕。”她17岁那年，奶奶永远地走了，她却从奶奶的目光中懂了“别怕”

我的眼角也不觉湿润了，“别怕”。这个沉重有力的词语也深深刻在了我的脑海之中，人生就像迷宫，处处都是死路，还有那无数的墙壁，“别怕”告诉了我应该每时每刻都去求知，去探索，去饱览无限风光，去感受：别怕引领了我走入人生。人生的迷宫不可能没有墙壁，不可能没有死路，没有墙壁的迷宫如同白纸，同样，没有挫折的人生也毫无意义，面对挫折，你有两条路，一是放弃，二是站起来继续。走地一条路，注定你的一生将平凡；走第二路，你的一生将辉煌。

《草房子》让我想到了我的父母，让我懂得了“别怕”还有面对任何事情都要坚持不懈，遇到挫折要站起来继续。

这个学期，我们班师生共读的书是《草房子》，很早以前就听说过这个书名，终于有个机会来亲自品这本书了。

第一章是《秃鹤》，讲的是一个被同学成为“秃鹤”的一个小秃子：陆鹤。“他的秃是很地道的。他用长长的好看的脖子，支撑起那么一颗光溜溜的脑袋。这颗脑袋绝无一丝瘢痕，光滑的竟然那么均匀。在阳光下，这颗脑袋像打了蜡一般亮，让他的同学们无端地想起，夜里它也会亮的。”这段描写让我感觉秃鹤的脑袋真是太奇妙了，竟然有这么高的亮度啊！我觉得秃鹤的脑袋可以当小灯泡啦。

翻过第一章美好的故事，我就进入了第二章《纸月》。看了这个章篇的名称，我的第一感觉是：一定是关于哪个会做手艺活儿的老婆婆用纸剪的月亮吧？看了故事内容我才知道，并不是我想象的那样子。是一个叫纸月的小姑娘。她被桑桑的母亲夸奖“这个小丫头真体面。”看来，纸月也是一个招人喜欢的小姑娘。说起纸月的身世，可真是个谜。书中写道：“纸月的母亲是这一带长得最水灵的女子。后来，她怀孕了，肚皮一日一日地隆起来。但谁也不知道这孩子是谁的，她也不说，只是一声不吭地让孩子在她肚子里一天一天地大起来。……秋天，当田野间的野菊花开出一片黄的与淡紫的小花多时，纸月出世了。一个月后，纸月的母亲在一天的黄昏离开了家门。两天后，人们在四周长着菖蒲的水塘里找到了她。”看来，纸月也算是半个孤儿了，和她相依为命的外婆又当外婆，又当妈，真是不容易。

越过纸月的故事，开始读第三章《白雀（一）》。桑桑的爸爸：桑乔，是一位名校校长，也是一位名导演。在《红菱船》这部戏里，堪称“油麻地美人”的白雀是女主角，吹笛子的男主角是桑桑的老师：蒋一轮。他是桑桑最崇拜的人，因为他长得好，笛子吹得好，篮球打得好，语文课讲得好……在

桑桑眼里，蒋一轮是由无数个好加起来的一个完美无缺的人。蒋一轮和白雀在一起练习，在一起演戏，没多长时间，两个人便熟络起来。从作者细致的描写上，我发现白雀的的确确是一个美人儿，蒋一轮老师的的确确是一个帅气的吹笛人。

走过白雀的故事，就来到了第四章《艾地》。讲的是秦大奶奶。这名儿，我就感觉秦大奶奶的是一个慈祥、和蔼可亲的老婆婆。秦大奶奶一直占着她认为是属于自己的那片土地。学校要求秦大奶奶搬出这里，可她死活不肯。上头来人下来问，学校如实禀报，政府也觉得这样无法无天了。秦大奶奶没有办法了，只有一路大声嚎哭……后来，秦大奶奶在河堤上自杀了，经过抢救，又命大活过来了。半个月后，秦大奶奶才能下地走路。秦大奶奶给小女孩扎小辫，秋天采了凤仙花，放在陶罐里捣烂，然后涂染在小女孩的指甲上，包上麻叶，用草扎上。过四五天，去了麻叶，小女孩就有鲜鲜亮亮的红指甲了。秦大奶奶自夏天以来，听觉就不太好了，她在校园里到处走着，还帮桑乔校长看管校园。桑桑读完五年级那个暑假，在一天黄昏时分，大家得知：秦大奶奶出事了！她不是病死，也不是老死，而是掉在水里淹死的。只是为了油麻地的一只南瓜。读完，我不禁潸然泪下。秦大奶奶真的是一个好婆婆，她用自己的生命在维护油麻地。

《草房子》是一个美好的所在，她让我们想起浪漫、温馨、遥远，想起浪漫的童话。当我们走近曹文轩为我们搭的《草房子》时，我们确实被这样一种气息所弥漫。作者以优美的文笔，写了离我们已远去的小学生活，这种看似平常实则并不简单的生活，我们的时代未必经历过，但无疑我们都能体悟得到，那种发生在还未长大却向往长大的少男少女之间的纯真故事，有许多茫动，但也是必然。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的经历，不幸少年与厄运抗争的悲怆，残疾少年对尊严的坚守，等等，在这所其实并不大的草房子里扑朔迷离地上演，给人撼人心魄之感，有时甚至催人泪下。

## 草房子读书笔记摘抄篇三

一个叫桑桑的男孩，凭着自身的努力，张开梦的双翅，飞入我甜美的梦境，留下意外的惊喜。

岸边亭亭玉立的杨柳，化为温柔的手，轻轻掀开河流冰冻的封印，聆听撩人的天籁。油麻地乡村是如诗如画般的境地，如清风般凉爽如阳光般明媚。在这样美丽缥缈般的地方，诞生出了一个个精灵般的孩子。天生秃顶的陆鹤出于对尊严的执着守候，而上演了令人发笑，令人心酸的悲喜剧；从精神与物质的顶峰，猝然跌到最底层的不幸少年杜小康与厄运抗争的艰难历程；当校长的严父终于流露出来舐犊之情和初涉人生的桑桑对生与死的最初体验……全书真诚又富有诗意地歌颂了至真、至善、至美的人间情感，展示了富有独特风情的人生画卷。

桑桑是一个愿意做出夸张的动作，诠释自己没有被抛弃的孩子。他害怕孤单，害怕自己被人们遗忘在某个角落，覆上满身的灰尘。六年的飞逝时光里，他逐渐明白了善良、尊严与顽强……一切的一切，在他心里深深种下了爱的种子。

陆鹤是一个天生光头的孩子，他充满无助与寂寞。他被人嘲笑，被人丢弃，自己却没有放弃。他的自尊与顽强为他换来了同学们对他的尊重。他坐在湖边的长椅上，泪珠挂满了脸颊，他像个委屈的孩子把所有的侮辱通通呐喊了出来，油麻地的老师、同学站在他身后，泪流满面。那晚，嘲笑谩骂通通不见了，陆鹤见到了友善的每一个人。

秦奶奶最看重的仍然是她已逝的丈夫留给她的房子。拆迁队不止一次劝秦奶奶离开，她却拼死要保护她丈夫的遗物。她被村民强行搬走，她在艾草的苦味薰陶下留下伤心的泪水。她被村民排挤，被孩子嘲笑。可当她救起溺水的女童时，所有人都围着昏迷的奶奶哭泣。当其为捞一只落入水里的南瓜而身亡时，广旷静谧的油麻地只剩下孩子们震撼人心的呼

唤——奶奶!奶奶!撕裂的声音传播，留下胸口撕裂般的痛楚。

桑桑、陆鹤、纸月、细马……一系列的少年，留下了一系列动人肺腑的故事，他们展开梦的翅膀，遨游在夜的海洋。

## 草房子读书笔记摘抄篇十四

高中语文老师告诉我：所谓悲剧，就是把最美好的东西撕毁给人看。曹文轩的《草房子》，就是一部活生生的悲剧。每一个人都很善良，很美好，但却过着悲情的人生。

油麻地小学是一色的草房子，十几幢草房子就这么有规则没规则地排列着，有的用作教室，有的用作宿舍、仓库、活动室等等。这所学校是方圆十几里最漂亮的，也很有名，因为在各种比赛、演出或检查中，油麻地小学总是遥遥领先。在这里工作、上学，应该很自由，很幸福。

然而，所有与油麻地有关的人，他们的命运似乎由不得他们掌控。

蒋一轮与白雀，多么情投意合的一对，他为她吹笛，她为她舞蹈。可天下有情人难成眷属，白三看不上蒋一轮，嫌他是个穷书生。偏偏传惯了信的桑桑，那天又弄丢了决定他们未来的重要信笺，使白雀再也等不到心爱的人来。后来，白雀与谷伟相亲。就在准备结婚之前，一顿饺子宴终于激怒了白三。而当白雀放弃了谷伟正准备重新回到蒋一轮身边的时候，却看到蒋一轮迎娶新娘的画面。

秦大奶奶，人老心明，守着油麻地不肯离开，农村妇女死缠烂打各种招数用尽。仔细想想，不禁有些心酸。这是她一辈子生活的地方，落叶还讲究归根，怎能轻易离去。尽管后来，她还是搬到了新住处，然而油麻地的校长、老师、同学却一个个地十分想她。秦大奶奶，两次落河。第一次跳进河里救起了一位叫乔乔的女孩，第二次为救一只大南瓜终究没能醒

过来，死得壮烈。她把自己的一生都献给了油麻地，献给了油麻地的人们。

可怜的陆鹤，天生“秃子”，无论擦多少生姜也长不出半寸头发，不知遭到了多少白眼，却在一次文艺表演中利用自身“特长”成功“救急”，改变了大家的偏见。美丽的纸月，纯净柔弱，每天走很远的路来油麻地小学上学，随时防着讨厌男孩的欺负。妈妈去世，爸爸不明，与外婆相依为命，小小年纪就承受了这么多生活的困苦。“小蛮子”细马，和油麻地的人言语不通，学也上不下去。加上一开始养母也就是他婶婶的不待见，下决心要回老家。养父的爱终于唤回了他一颗冰冷的心，走到半路又折了回来。后来，他一个人养羊持家，决定为养母盖一幢最好的房子，让她安享晚年。还有班长杜小康，家里条件好，本应该过着富裕的日子，然而天灾人祸，世事难料，“撞船”事件几乎令他家一无所有，从此红门没落。

书里的每一个人我都很喜欢，他们虽然经历苦难，但我却看到了他们与命运抗争的美好。哪怕是小家子气的谷伟，一定也是由于家庭所迫，才造成了他爱精打细算、斤斤计较的性格。桑桑算是一个比较正常的孩子，父亲是校长，在学校也算得上是个人物。他有着男孩的淘气、调皮，却也讲义气、明事理。在《草房子》这本书里，桑桑穿插于所有的故事之中，他亲眼见证了小学六年生活里人们的悲欢离合，生活的酸甜苦辣。同时，他也在悄悄地成长着。在真、善、美的熏陶下，桑桑以及油麻地的孩子们一定会走向更美好的未来。

## 草房子读书笔记摘抄篇十五

桑桑是一个小男孩，他喜欢做出一些夸张的事。而六年的小学生活却让他没齿难忘。在这六年中，他经历了无数感人的故事：这些男女无瑕的真情，同学间天真的友情……他从这些故事中，明白了：善良，尊严，顽强……这一切的一切在他的心田里埋下了“爱”的种子。



陆鹰是个长着光光脑袋的孩子，因此，大家都叫他“秃鹰”，他充满无助与孤单。被叫“秃鹰”的他常常小镇水码头最低的石阶上，望着波光粼粼的湖水发呆、流泪。但是，他却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刮目相看。谁说没头发就丑，他的自信是建立在对尊严的执著坚守上的。可见，孤单、尊严的伤害并不是不成功的理由，只有自己相信自己是最好的“解药”。

纸月是个内向、善良的小女孩。她的心灵如同皑皑白雪般纯洁。她没有爸爸妈妈。只有一个又当爹，又当妈的慈祥的奶奶。为了不让奶奶为自己担心，当板仓小学的男生欺负她时，她没有告诉奶奶，只是自己默默流泪。直到桑桑帮助她把板仓小学的男生打跑后，默默无闻的她才露出一丝微笑。善解人意的她话不多，却总能帮助别人。不要认为内向是一个缺点，有时，默默无闻却是最可爱的。

白雀是一个十分漂良的姑娘，她有一副好嗓子，不洪亮，不宽阔，但银铃般清脆。她不仅外表美，而且心灵美。这就是真正的美。

初次看到细马这个名字我还以为是只马的名字，但后来才知道他是岳二爷与岳二妈从岳大爷家带来的岳大爷最小的儿子。他长的很精神，喜欢笑，十分爱说话。在油麻地小学，他变了，变的孤单，无助，没有人听的懂他满口的江南口音，他感到一个哑巴才有的压抑。他是那样的可怜。这使 he 不想再上学，他去放羊，以此来填空他最脆弱的地方。几次交谈，使桑桑和他成为了最好的朋友。他那顽强的品质十分另人敬佩。

这本书魔力般的吸引了我，我与文中的小主人公桑桑同乐同悲。当看到桑桑生病时，我哭了，第一次为书中的主人公而哭，我怕，怕桑桑会死掉，我对着天祈祷，保佑桑桑能够度过难关。

人生无处无真情，在《草房子》里，我看到了另人落泪的真情。

## 草房子读书笔记摘抄篇十六

好多次差点哭了。

也不记得是初中还是高中课文里有草房子的选文了，选的杜小康放鸭子的一节，当时就想着，以后一定要找全本来看。当时也不爱看书，曹文轩的草房子，和沈从文的边城，大概是最早埋在心里的书名。十几年过去了，边城还没看，先看了草房子。

我一直觉得中国的近代有一批的文人，以扎实的笔法，把中国五千年积压下的腐烂，怨气从地底下翻了出来，展示于人。如同张爱玲写大家庭，如同余华写农村。那令人绝望的沉重，有时使我不得不敬而远之。我胆小的躲避着我害怕的事物，我更愿意看海明威那样战斗着死去。

草房子不同。当你觉得有童趣之时，草房子狡诈起来，当你觉得奸滑之时，草房子无私起来，当你觉得温暖之时，草房子哀伤起来，当你觉得绝望之时，草房子勇敢了起来。草房子中没有恶人，草房子中也没有圣人。草房子中确乎是一群坚韧而又善良的人。

有时不免羡慕桑桑，羡慕杜小康。我也想去芦苇荡中游泳，我也想有个纸月相伴。可之后又不免惭愧，我生活在物质条件通讯技术发达的多的时代，我能羡慕他们什么？不过是无病呻吟而已。想起来之前看袁华写去北极的孤独感受，不由觉得我们都是未经生活的人。曹文轩从江南水乡的芦苇荡中，挖出了比北极更深的孤独。

同孤独在一起的，是炊烟袅袅的美丽，和流水潺潺的温柔。

## 草房子读书笔记摘抄篇十七

1、白鸽在天上盘旋着，当时正是一番最好的秋天的阳光，鸽

群从天空滑过时，满空中泛着迷人的白光。这些小家伙，居然在见了陌生人之后，产生了表演的欲望，在空中潇洒而优美地展翅、滑翔或做集体性的俯冲、拔高与穿梭。2、他朝天空望去，天空干净得如水洗刷过一般。月亮像是静止的，又像是飘动的……月光下，桑桑远远地看到了蒋一轮和白雀。蒋一轮倚在一棵谏树上，用的还是那个最优美的姿势。白雀却是坐在那儿。白雀并没有看着蒋一轮，用双手托着下巴，微微仰着头，朝天空望着。月亮照得芦花的顶端银泽闪闪，仿佛把蒋一轮与白雀温柔地围在了一个梦幻的世界里。

这是一本非常感人的小说，我深深地被故事中的情节深深吸引，被油麻地小学的孩子们深深感动，为书中唯美的文字而折服。书中的每个故事都和聪明调皮的桑桑有关，书中的每个人物的性格都是那样鲜明，虽然描写的是六十年代的事情，但是读起来却感到十分熟悉，就像身边发生的事情。

桑桑是书中的小主角，喜欢做好事，但有时也会做坏事，桑桑的爸爸桑乔是油麻地小学的校长，当桑桑患病之后，放弃了事业开始四处寻医，经历了无数次的失望，但是他不放弃，终于治好了儿子的病。我为这份伟大的父爱感动。看到桑桑痊愈，我也激动万分。

油麻地小学的每一个孩子都让我感动。书中还有保持纯洁爱情的蒋老师和白雀，因救落水的孩子而被大家称赞的秦大奶奶，热爱自己教学事业的温幼菊老师。油麻地的每一个大人们都是那样善良和淳朴！

美的力量绝不亚于思想的力量。一个再深刻的思想都可能变为常识，只有一个东西是永不衰老的，那就是美。

人生的意义就在这个过程中。你要细细体认和玩味这个过程中的每节，无论它是一节黄金或一节铁；你要认识每节的充分价值。